

**【品德之星】企管三李可人 用音樂關注陪伴弱勢孩童**

學聲大代誌

「我喜歡做很酷的事情！」企管三李可人開朗地說，從小就深受音樂薰陶，喜愛樂器演奏的她，自從一年前開始，應「多加幸福婚姻促進協會」邀請，每週定期赴桃園楊梅四維國小教導弱勢孩童音樂課程。

李可人表示，在授課過程中，看見孩童從不識琴鍵到能彈奏出樂曲；與孩童間的關係，從最初的陌生到現在每次上課都受到熱烈歡迎，在在都讓她感到開心與成就感。她認為，「能用自己最喜愛的音樂來帶領偏鄉孩童成長，看著他們在課程中獲得快樂，沒有比這更酷的事情了！」這是她延續熱忱，每週不辭辛勞前往授課的原因。

來上音樂班的學童多來自弱勢的高關懷家庭，「因單親或隔代教養，導致家庭功能不彰，因此孩童的學習意願低落、失去自尊心，更有誤入歧途的。」李可人期許自己扮演著帶領孩童們進入音樂世界的角色，除了教導樂器演奏技巧，也潛移默化待人處事的態度。

李可人發現，「孩童們有時會厭倦練習、調皮搗蛋，或是因個人因素武裝自己，以致上課時不大順利。」這時她便放下「老師」角色、改以「朋友」的角度與孩童溝通，傾聽問題，她認為信任感建立於互相的理解與感受之上。

在一次成果發表會中，音樂班的孩童們到一所身心障礙學校表演，當時孩童的回饋讓她格外印象深刻，「他們在接觸身心障礙者後，發現自己能自由跑跳活動，沒有殘疾的拘束，已經比別人更幸福，從中領悟到感恩與惜福。」這次經驗除了讓孩童成長，更讓身為老師的李可人感到無比欣慰。

但也有讓她感到挫折的案例，「之前有位孩童因犯下刑事案件而逃到外縣市，這讓我很難過，覺得即便自己再努力，也無法讓所有的孩子都遠離不法。」但她了解這涉及的層面很廣，因此樂觀的她願意繼續帶領課程，盡力讓更多孩子從音樂中獲得成就感與自信心。

由於課程的時間與資源有限，李可人笑說，「或許無法帶給孩童非常紮實的樂理或技巧訓練，但我會想方設法讓孩童能彈奏出樂曲，當他們感覺到自己的進步，就會持續喜歡音樂，享受這每週兩小時的音樂課。」上完課時都會進行禱告，她最近發現孩童們除了謝謝神、謝謝老師外，更多了「謝謝自己」，這份對自我的鼓勵與肯定，讓李可人倍受感動。

除了四維國小，她也曾在淡水坪頂國小進行3個月的音樂志工服務。她堅定地說，「只要有機會，我將持續讓孩童從學習音樂中正向成長！」相信李可人的生命也將因此

更顯精采！（文／盧逸峰、圖／李可人提供）



